

「旱災中央災害應變中心」第 14 次工作會報紀錄

壹、時間：110 年 6 月 7 日（星期一）11 時 0 分

貳、地點：中央災害應變中心

參、主席：指揮官王部長美花

紀錄：楊宗翰

肆、參加單位及人員：如簽名冊

伍、報告事項：略

陸、討論事項：略

柒、會議結論：

- 一、受惠近期彩雲颱風及梅雨鋒面影響，全臺各地水情獲得紓緩，面對史上最嚴峻且長達一年來的旱象，在提前推動前瞻基礎建設各項水環境計畫、中央地方各單位及全體國人全力投入多找水、多調水及多省水等各項措施，方能維持供水迄今，係各單位共同努力成果，請持續因應，於各地水情恢復正常前切勿鬆懈。
- 二、依氣象分析組預測近期內仍有降雨機會，未來 6 月份降雨以正常機會大，惟仍有不確定性，請各單位持續配合落實各項節水調度措施，以維持民生、產業及防疫用水穩定。
- 三、目前各地水情已略獲得紓緩，苗栗、臺中及北彰化地區並已於 6 月 6 日由分區供水紅燈轉為減量供水橙燈，惟經檢討各水庫蓄水量仍屬偏低，因應後續穩定用水需求仍需審慎，持續滾動檢討。時值汛期，爰經研商除以河川取水為主要水源之彰化及雲林由減壓供水黃燈調整為水情提醒綠燈、南投及高雄地區解除減壓供水黃燈，恢復水情正常，其餘地區維持目前水情燈號。

- 四、因應前述水情燈號調整，減量供水橙燈地區包括桃園、新竹、苗栗、臺中、嘉義及臺南地區節水措施，自來水由全日減壓供水調整為夜間減壓供水(晚上10時至白天6時)，每月1,000度以上工業大用水戶節水率由7~15%調整為7%，非工業用水戶、游泳池、洗車、三溫暖及水療業者節水率由10%~20%調整為10%；減壓供水黃燈之連江地區維持自來水夜間減壓供水；水情提醒綠燈地區包括彰化及雲林地區，科學園區、工業區及科技產業園區自主節水5%。
- 五、歷年農業二期稻作於6月中旬起由南而北陸續展開供灌，考量目前西部地區主要水庫蓄水量仍屬偏低，因此包括桃園、新竹、苗栗、臺中、嘉義及臺南等地區以水庫為主要水源之灌區，其二期稻作供灌策略請水利署與農水署依水情狀況與農業供灌需求進行研析，於下次工作會議提出討論；其餘地區由農水署依既定灌溉計畫與耕作期程另行公告供灌。
- 六、本次抗旱期間因應旱災應變需要，由地方政府公告開放之地下水用水範圍及引用水量限制、新竹科學園區及中部科學園區申請鑿井引水抗旱等事項，因水情紓緩，為兼顧地下水保育及水資源永續，請地方政府於二週內廢止原公告；另新竹科學園區及中部科學園區亦請於二週內停止使用地下水井，已發包鑿井工程請於工程契約執行完成後，由園區管理局會同地方政府及相關單位確認停止使用，地下水井均請考量轉為備援使用妥予維管。
- 七、感謝國軍協助支援載水作業，因苗栗、臺中及北彰化地區已取消分區供水，且評估已無載水需求，國防部支援之90輛消防

水車，自即日起歸建，回復常態任務；另國軍支援淨水處理設備產水，對於缺水地區之工業用水戶幫助甚大，後續請配合廠商取水需求分批次歸建，並由水利署滾動評估水情狀況機動調度，以發揮最大功效，建請國防部對於支援任務人員予以敘獎。

八、日月潭水庫為國內重要水力發電水庫，由此次抗旱經驗，其庫容攸關抽蓄發電之穩定，請台電公司提出加速清淤行動計畫，分別訂定一年、三年清淤目標，並請水利署協助如何擴大清淤之技術支援。

九、因應枯旱迄今所執行各項抗旱水源緊急工程之後續運用原則，包括轉為常態或備援使用等事項，請水利署與台水公司專案檢討研商，於下次工作會議提出討論。

十、近期各地天氣不穩定，局部地區可能有豪雨等級以上降雨或短延時強降雨，請各部會、地方政府、水利署、農田水利署、臺北自來水事業處及台灣自來水公司等機關(構)除做好抗旱措施外，亦須完成各項防汛減災應變作為及原水高濁度因應準備工作。

捌、散會。(12時30分)